

新乡县大召营镇富兴路(新济公路-文化路)道路提升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新乡县大召营镇富兴路(新济公路-文化路)道路提升改造工程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月2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新乡县大召营镇富兴路(新济公路-文化路)道路提升改造工程;
- 2、项目编号:(县区)新交 GCZB-2024-0003
- 3、建设规模:富兴路(新济公路-文化路)道路提升改造工程分布于新乡市新乡县大召营镇,北起新济公路,南至文化路。起点桩号 K0+000,终点桩号 K1+169.17,道路全长 1169.17 米,道路红线 31.4 米;改造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富兴路(新济公路~文化路)机动车道进行整修加铺,人行道、路缘石等进行提升改造。
- 4、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全部内容施工及质保期内保修。
- 5、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7896862.3 元;财政资金,已落实。
- 6、工程建设地点:新乡县大召营镇;
- 7、标段划分:1 个标段;
- 8、工期要求(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 9、质量要求:合格;
- 10、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非专门面对)
- 11、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且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投标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工程;
- 2、财务要求:近三年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指 2020、2021、2022 年度)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限不足三年的,则以企业成立年份起算至 2022 年度。若企业成立年限不足一年的,则以企业基本户银行提供资信证明为准。
- 3、信誉要求: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进行信用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对在截至开标前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查询时间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4、投标人需提供本单位为项目经理、被委托人缴纳的个人社保证明材料。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7、其他要求：评标结束后，招标人将对所有中标候选人所提供的投标资料进行复审，发现弄虚作假的单位，取消中标资格，并上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列入失信名单。投标人须对此项内容在投标文件中做出承诺。

三、获取招标文件：

1、2024年1月5日08:30至2024年1月11日18:00止。

2、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方式：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服务指南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售价：免收。

5、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服务指南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及开标时间：2024年1月26日9时00分。

2、开标地点：新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

3、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和《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新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投标人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

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如实准确的填写投标人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七、联系方式：

1、招标人信息

名称：新乡县大召营镇人民政府

地址：新乡县大召营镇富康路

项目联系人：张加林

联系方式：19837301867



2、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云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电厂路17号2号楼12层1208号

联系人：仇宁

电话：18003733147

八、本招标工程招标人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监督电话：

新乡县财政局：0373-5589099

河南云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附件 1:

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新乡县大召营镇富兴路(新济公路-文化路)道路提升改造工程		
招标人	新乡县大召营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	张加林 19837301867
招标代理 机构	河南云臻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	仇宁 18003733147
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影响性条款			审查结果 (√)
1. 通过设置资格查验、原件核验、登记备案等没有法律依据的前置程序, 排斥、限制潜在投标人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或招标文件。			☐ 有 ☒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 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 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 有 ☒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 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 有 ☒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 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 有 ☒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			☐ 有 ☒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 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 有 ☒ 无
7. 将特定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			☐ 有 ☒ 无

分条件、中标条件;将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8. 套用特定生产供应者的条件设定投标人资格、技术、商务条件。		☐ 有 ☒ 无
9.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 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 有 ☒ 无
10.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 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 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 有 ☒ 无
11.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 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 有 ☒ 无
12. 限定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只能以现金形式提交。		☐ 有 ☒ 无
13. 对仅提供有关资质证明文件、证照、证件复印件的, 要求必须提供原件; 对按规定可以采用电子证照的, 要求必须提供纸质证照。		☐ 有 ☒ 无
14.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 有 ☒ 无
其他情况 说明		
招标人审查 结论	招标人审查意见: 经审查, 本项目招标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 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审查人员签字:   2024年1月4日	